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儒意控股
RUYI HOLDINGS

China Ruyi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 (2) 執行董事辭任；
- (3)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
- (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所在大廈名稱變更

茲提述(i)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ii)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的通函，內容有關二零二三年遊戲合作框架協議(「持續關連交易通函」)。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或持續關連交易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以進行點票。

周承炎先生及聶志新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柯利明先生、陳曦女士、萬超先生、張強先生、陳海權先生及施卓敏教授因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擔任主席。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有10,004,647,545股已發行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時不受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

條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份要求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之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389,703,256 (99.96%)	948,000 (0.04%)	2,390,651,256
2.(a)	委任楊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384,308,556 (99.74%)	6,130,700 (0.26%)	2,390,439,256
2.(b)	重選周承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094,025,443 (87.6%)	296,413,812 (12.4%)	2,390,439,255
2.(c)	重選施卓敏教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387,503,256 (99.88%)	2,936,000 (0.12%)	2,390,439,256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2,390,078,458 (99.98%)	360,798 (0.02%)	2,390,439,256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89,527,456 (99.96%)	911,800 (0.04%)	2,390,439,256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之股份。#	2,052,813,503 (85.88%)	337,625,753 (14.12%)	2,390,439,256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之股份。#	2,390,007,456 (99.98%)	431,800 (0.02%)	2,390,439,256
7.	藉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以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2,057,325,903 (86.06%)	333,113,353 (13.94%)	2,390,439,256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之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2,074,315,018 (86.78%)	316,124,238 (13.22%)	2,390,439,256
9.	待通過第8項決議案後，批准採納計劃授權限額為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2,074,315,018 (86.78%)	316,124,238 (13.22%)	2,390,439,256
10.	待通過第8項決議案後，批准採納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為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	2,074,315,018 (86.78%)	316,124,238 (13.22%)	2,390,439,256

第5至第10項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逾50%票數贊成第1至第10項各項普通決議案，上述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擔任主席。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有10,004,647,545股已發行股份。誠如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披露，Water Lily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2,045,734,565股股份)於二零二三年遊戲合作框架協議中有與其他股東不同之重大權益，故彼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並已放棄投票。因此，獨立股東(佔7,958,912,980股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任何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時不受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份要求任何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之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三年遊戲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	2,389,617,197 (100.00%)	0 (0.00%)	2,389,617,197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逾50%票數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上述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非執行董事

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披露，因個人工作原因，萬超先生(「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委任新任非執行董事起生效。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第2.(a)項決議案，楊明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據此，楊先生同意擔任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委任函，楊先生並無就擔任非執行董事一職收取任何酬金或董事袍金。楊先生須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楊先生的履歷詳情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萬先生就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楊先生履任新職。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所在大廈名稱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大廈名稱由「中國恒大中心」更改為「萬通保險中心」，據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更新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萬通保險中心15樓，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除大廈名稱變更外，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實際位置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儒意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柯利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柯利明先生、陳曦女士及張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楊明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聶志新先生、陳海權先生及施卓敏教授。